

辽宁省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

辽科青发〔2017〕11号



关于评选农村青少年优秀课外科普活动 (科技实践活动)的通知

各市科协青少年科技教育机构:

为提升农村青少年科学素质,为农村青少年提供更多参加科技活动的机会,中国科协青少年科技中心将组织评选农村青少年优秀课外科普活动(科技实践活动),现将辽宁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范围

辽宁省14个城市的农村学校。

二、要求

1. 已完成或于本年内完成的活动均可参加申报;
2. 活动要充分发挥青少年的主观能动性和创造力,要以激发青少年的科学兴趣、培养青少年的实践能力为出发点;
3. 活动主题明确、体系完整,策划思路清晰,持续时间较长,受益学生较多,具备科学性、趣味性和实践性;

4. 每个城市最多可申报 4 个活动，提交的方案应包括活动主题、背景、内容、实施步骤、活动效果等（已完成的活
动需同时提交活动总结，包括图片、视频等）；

5. 请申报学校填写《农村青少年课外科普活动（科技实
践活动）方案申报表》（见附件），（纸质材料一式四份）与
电子版同时上报市级科协青少年科技教育机构，

6. 请市级科协青少年科技教育机构于 9 月 25 日将本地
区申报单位名单和材料报省科协青少年科技中心。

三、资助

中国科协青少年科技中心将组织专家进行评审，择优资
助 40 个优秀活动。

联系人：张娟瑾 滕海

联系电话：024-23785055

电子邮箱：1694966755@QQ.COM

通信地址：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智慧三街 159 号 310

滕海收

附件：农村青少年优秀课外科普活动（科技实践活动）申报
表

辽宁省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

2017 年 9 月 18 日

活动实施步骤:

活动效果:

单位负责人签字:

(公章)

年 月

日

备注: 已完成的活动请同时提交活动总结(图片、视频等)